

# 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 年 6 月 8 日，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该公司组织召开了《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进行了验收会议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161 号（N $30^{\circ}43'03.61''$ ，E $103^{\circ}59'08.23''$ ），项目占地 9131.23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销售展厅、机修车间、钣金车间、烤漆房等；辅助工程包含停车区、客户接待区等；储存工程包含配件客房、油漆库等，建成后年销量车辆 6000 台，最大维修车辆 31000 台/年，最大保养车辆 14000 台/年，最大清洗车辆 12000 台/年，最大喷补漆车辆 4000 台/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时间段：本项目于 2003 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项目环评及批复时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表是由德阳显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的补充环评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 月获得成都市金牛区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环评批复（金牛环建补〔2021〕13 号）。

项目排污许可获批时间：本项目于 2020 年 7 月首次获得了成都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并在 2021 年 5 月重新申领(编号 91510106050094375R001U)。

公众意见：本项目自运营以来暂未收到任何投诉。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 万元，占总比 42.5%。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规定的建设内容及环保设施进行环保验收。验收范围包括已建主体工程（销售展厅、机修车间、钣金车间、烤漆房等）、辅助工程（停车区、客户接待区等）、储存工程（配件客房、油漆库等）、环保工程（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噪音处理设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变动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项目工程变动内容详情

序号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可行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烤漆房废气处理设施变动	1#、2#、3#、4#烤漆房配置“全密闭车间+负压抽风+纤维滤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1#、2#、3#、4#烤漆房配置“全密闭车间+负压抽风+纤维滤棉过滤+UV光氧除臭+二级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本次变动属于污染措施强化，通过类比相同项目，增加 UV 催化除臭装置后的可帮助提升去除效率，故变动可行。	否
2	焊接烟尘措施变动	配置 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和处置，同时将打磨工序移入整改后的密闭打磨工位进行	配置了 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焊烟烟尘进行收集和处置，但未安置在打磨区；打磨区已整修为密闭式打磨工位	一方面焊烟烟尘和打磨粉尘同在一个密闭空间下，密集的颗粒物和焊接时的火花会增大该空间发生火灾爆炸的可能性。另一方面，本项目焊接工艺 CO <sub>2</sub> 气体保护焊，根据《11 种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以及处理措施》中的要求，配置移动焊烟净化器和保持良好的通风条件就足以满足焊接工艺废气处置。而本项目设定的焊接工位位于钣金区，钣金区内通风条件良好；打磨区在四面软帘环绕的基础上加设了顶帘形成密闭式打磨区域，故打磨作业在整改的密闭打磨工位中进行，采用无尘干磨设备自带吸尘装置，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烟粉尘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因此，本次变动可行。	否

结合验收监测情况可知，项目内容变更后污染物处置依然能够满足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确保了环境安全，变更前后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本项目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可直接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无需另行履行环评手续。

### 三、环境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员工洗手废水、车间清洁废水、餐厨废水和生活废水。

实行雨污分流制。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员工洗手废水、车间清洁废水、餐厨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区域内设置由三级沉淀池和隔油池,生产废水分别通过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餐厨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均与生活污水混合共同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后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877-2011)表2中间接排放浓度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成都市第八净水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A标后进入江安河。

#### (二)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烤漆废气、打磨粉尘、焊接烟气、汽车尾气、食堂油烟以及备用发电机运行废气。

1.喷烤漆废气:设置4座密闭的一体化干式喷烤漆房,工作时间为8h,年工作360天,废气主要污染物为TSP(漆雾)和VOCs。项目喷漆烤漆工序在密闭组合式喷漆烤漆房内进行,漆雾及挥发性有机废气通过机械排风系统排出,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再由15m高的排气筒集中排放。

2.打磨粉尘:在喷漆前,需对旧漆漆面和新刮的腻子进行部分打磨,打磨工序中将产生粉尘。本项目设置单独设打磨工位,以柔性门帘和顶帘全方位隔断,项目打磨作业采用移动式无尘干磨设备进行打磨作业,移动式干磨机自带吸尘装置对打磨产生的粉尘抽至设备自带的布袋中,未被捕集的打磨粉尘于密闭隔断内,车间内自然沉降。

3.焊接烟尘: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产生焊烟烟尘。本项目采用2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焊烟进行收集和处置。

#### 4.汽车尾气

进出车辆,停车场、车辆定损以及试车会产生汽车尾气,污染源主要是汽车在启动过程中的怠速及慢速行驶时排放的废气。由于项目汽车尾气产生量小,在

加强汽车行车管理及减少怠速等措施控制，加之项目所在区域地形开阔，易于汽车尾气的扩散。

5. 食堂油烟：设置有员工食堂，厨房灶头一个，产生油烟。本项目设置 1 台油烟净化器，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经过排气筒排放。

#### 6.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打磨、焊接工序对应收集处理装备后外排的少量无组织颗粒物废气以及少量汽车尾气。但只要通过定期维护设备，规范操作，车间加强通风，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能够达到对应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 （三）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生产设备的空压机、风机、焊机等。项目已采用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噪声设备远离厂界，钣金机修工位均设置于厂区、车间中部，有效利用距离衰减；设备选型上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生产设备；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项目仅在昼间进行生产，夜间不进行生产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其中，主干道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

###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一般工业固废外售至废品收购站，包括废包装、焊渣等，而对于更换下来的不含油废零部件和废轮胎等更换后及时的返还厂家；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包括废油、废防冻液、漆渣、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机油、废蓄电池等；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定期清运处理，餐厨垃圾及食堂隔油器废油收集定期交由有资质餐厨垃圾处置单位清运处理。

本项目已对应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二层的西南侧，面积 40m<sup>2</sup>，满足一般固废暂存需求。危废暂存间位于于厂区西南侧设置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 40m<sup>2</sup>，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其中危废暂存间已采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不锈钢托盘防渗措施，能够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sup>-10</sup>cm/s 粘土防渗衬层的厚度应不小于 2mm 的防渗技术要求。

## (五)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已设置危险废物存储间，且危险化学品储存间各配置移动式泡沫灭火装置若干。本公司已计划定时进行员工安全培训、事故应急预案及演练、应急器材、药品及安全评价。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未进行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监测。

###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水水质能满足《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间接排放限值，其中，其中，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 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VOCs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排放限值；食堂油烟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排放限值。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排放限值；VOCs 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排放限值要求。

#### 3. 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主干路边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

####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处置检查结果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根据实际情况及固废来源和性质，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外售至废品收购站，而其中，对于更换下来的不含油废零部件和废轮胎等更换后及时的返还厂家；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定期清运处理，餐厨垃圾及食堂隔油器废油收集定期交由有资质餐厨垃圾处置单位清运处理。

#### 5. 总量控制检查结果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纳入成都市第八净水厂。根据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废气污染物中颗粒物、VOCs 排放以及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以及总磷均未超过现有已申请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6.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本项目已配置了对应专项环保管理人员来落实各项环境管理和环境风险措施。公司已制定对应年度监测计划和环保措施巡查计划，同时制定了厂区环保有关条例和规章，当中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以及对应负责人员和责任内容。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位于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161 号，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布置到位，厂界无组织废气和有组织废气、废水水质和噪声均未超过规定标准限值，固体废弃物处置合理，故本项目对周围环境无明显附加负面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及总量控制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根据现场验收监测及调查，验收监测期间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废气、废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全部达标，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各项环保设备满足处理要求，建议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厂区无组织废气排放管理，确保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

-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监督和维护，做好污染因子周期性、计划性监测及记录，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及各项事故防范措施，定期搞好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演练，避免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 做好危废管理台账记录，存档备查，危废转移联单管理；

专家组：

魏 明 2021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附后。

单位名称（盖章）：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6月8日



成都华星西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4S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与成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陈勇	成都平易观察牌售服务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13076099991	陈勇	
刘波	成都平易观察牌售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总监	13980449879	刘波	
刘文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890767528	刘文	
罗军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880155400	罗军	
张东伟	四川清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8280423488	张东伟	

单位名称(盖章): 成都华星西宝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6月8日